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6-临 101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1月30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2016年12月7日上午10:30分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调整公司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方案进行调整，包括：（1）同意对基础资产中部分特定用电客户进行调整，包括增加石河子天富农电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特定用电客户，调整新疆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等特定用电客户纳入专项计划的用电月份；（2）同意对专项计划第三期补充作出差额补足承诺；（3）同意授权董事长依据市场变化或监管部门提出的建议，适当调整资产证券化方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增加公司 2016 年度计划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金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提供担保不超过 10 亿元，用于其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融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电力物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吸收合并的方式将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电力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并入公司。合并完成后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电力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债权债务由公司承接。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拟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周五）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7 日